

证券代码：872144

证券简称：精一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8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高永军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总经理工

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和《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25-003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